证券代码：920014　　证券简称：特瑞斯　　公告编号：2026-110

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12 日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宝塔山路 30 号 1 楼 4 号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颉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359,12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1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3.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359,12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359,12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了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永创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忠贤、郑超逸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

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江苏永创律师事务所关于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